

2024年
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是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的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组织指导军人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贯彻落实全区军队转业干部、退役士兵、随军家属及随调家属安置办法及安置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工作；负责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服务管理、待遇保障等工作，承担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组织指导拥军优属活动，承担审核、报批、褒扬革命烈士工作，负责优抚对象的抚恤，指导优抚事业单位的管理，承担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办公室、安置创业与拥军优抚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下属单位是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不是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047.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2.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8.8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7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047.51	本年支出合计	5,047.5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047.51	支出总计	5,047.5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5,047.51	5,047.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2.89	5,012.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43	93.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6	3.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81	39.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17	33.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58	16.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799.41	2,799.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790.00	7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39.51	39.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969.90	1,969.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880.00	8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880.00	8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06.40	506.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261.28	261.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29.12	129.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16.00	1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3.65	733.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3.65	733.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7	8.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7	8.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	2.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5	25.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5	25.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5	25.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047.51	386.74	4,660.7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2.89	352.12	4,660.7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43	9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6	3.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81	39.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17	3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58	1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799.41	0.00	2,799.41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790.00	0.00	79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39.51	0.00	39.51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969.90	0.00	1,969.9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880.00	0.00	88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880.00	0.00	88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06.40	258.28	248.12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261.28	258.28	3.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29.12	0.00	129.12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16.00	0.00	116.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3.65	0.41	733.24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3.65	0.41	733.2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7	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7	8.87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	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5	25.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5	25.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5	25.75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047.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2.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8.8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7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047.51	本年支出合计	5,047.5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047.51	支出总计	5,047.5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047.51	386.74	4,660.77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2.89	352.12	4,660.77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43	93.4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86	3.86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39.81	39.81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17	33.1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58	16.58	0.00
[20808]抚恤	2,799.41	0.00	2,799.41
[2080805]义务兵优待	790.00	0.00	790.00
[2080808]褒扬纪念	39.51	0.00	39.51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1,969.90	0.00	1,969.90
[20809]退役安置	880.00	0.00	880.00
[2080901]退役士兵安置	880.00	0.00	880.00
[2082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06.40	258.28	248.12
[2082801]行政运行	261.28	258.28	3.00
[2082804]拥军优属	129.12	0.00	129.12
[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16.00	0.00	116.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3.65	0.41	733.24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3.65	0.41	733.24
[210]卫生健康支出	8.87	8.87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7	8.87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75	2.75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5.75	25.75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5.75	25.7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5.75	25.75	0.00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86.74
[301]工资福利支出	316.79
[30101]基本工资	103.18
[30102]津贴补贴	47.14
[30103]奖金	12.41
[30107]绩效工资	69.2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1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6.5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1
[30113]住房公积金	25.7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28
[30201]办公费	11.88
[30211]差旅费	5.00
[30228]工会经费	4.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4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68
[30302]退休费	43.68

无。

表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660.7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51
[30213]维修（护）费	39.51
[30226]劳务费	3.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28.26
[30305]生活补助	2,735.90
[30309]奖励金	105.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7.36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1.79	61.79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86.74	386.74	386.74	0.00	0.00	0.00	0.00
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386.74	386.74	386.74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103.18	103.18	103.18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47.14	47.14	47.14	0.00	0.00	0.00	0.00
奖金	12.41	12.41	12.41	0.00	0.00	0.00	0.00
绩效工资	69.27	69.27	69.27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17	33.17	33.17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费	16.58	16.58	16.58	0.00	0.00	0.00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7	8.87	8.87	0.00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1	0.41	0.41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25.75	25.75	25.75	0.00	0.00	0.00	0.00
办公费	11.88	11.88	11.88	0.00	0.00	0.00	0.00
差旅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交通费用	5.40	5.40	5.40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43.68	43.68	43.68	0.00	0.00	0.00	0.00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660.77	4,660.77	4,660.77	0.00	0.00	0.00	0.00	
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4,660.77	4,660.77	4,660.77	0.00	0.00	0.00	0.00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550.00	550.00	55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揭阳市榕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揭榕退役军人（2021）29号文件精神，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598.00	598.00	598.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关于进一步规范退役士兵移交安置工作有关具体问题的通知》（退役军人部发【2019】79号）等文件精神，按时足额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助金，保障退役军人权益。
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贴、职务补贴、节日补贴、医疗费补助及体检经费	730.00	730.00	730.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福利，按时足额发放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职务补贴、生活补贴和节日补贴，按时缴纳企业军转干部职工医保等，提高困难企业军转干部保障水平。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日常运行，更好为退役军人服务，维护社会稳定。
“拥军”春节“慰问，征订春联	40.12	40.12	40.12	0.00	0.00	0.00	0.00	对辖区内驻军、重点优抚对象进行走访慰问，体现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的关怀，维护社会稳定。
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105.00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足额发放大学生入伍奖励金，维护入伍大学生权益，激励广发青年应征入伍。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住房改革补贴	3.24	3.24	3.24	0.00	0.00	0.00	0.00	根据揭军转【218】4号、揭榕退役军人【2021】10等文件精神,按时发放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住房改革补贴,保障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权益。
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及社保、医保费用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足额发放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按时缴纳相应社会保险等,保障转业士官的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八一慰问经费	39.00	39.00	39.00	0.00	0.00	0.00	0.00	走访慰问部队和慰问重点优抚对象,赠送慰问品、发放慰问金,开展一系列拥军优属活动,使军人军属权益得到维护,军人收到社会尊崇,军政军民关系更加密切。
清明、烈士纪念日慰问活动经费	24.00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在清明节期间对辖区内黄岐山等烈士陵墓群进行杂草环境清理、墓碑描红、摆设花篮等,为烈属祭扫提供方便;在烈士纪念日期间,发放烈属慰问金,开展烈士纪念日活动,缅怀革命先烈的不朽功绩,继承烈志、发扬革命先烈的优良传统。
榕江公园烈士纪念设施修缮	19.51	19.51	19.51	0.00	0.00	0.00	0.00	对榕江公园烈士纪念碑扶正、碑体修缮,周边设施的改造等抢险加固工作,解决碑体倾斜问题,确保烈士纪念设施完好。
烈士纪念设施修缮维护、管理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揭退役军人发【2021】52号文件精神,加强烈士纪念设施提质改造,规范修整,集中管护。
双拥模范城创建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揭委发【2021】7号文件精神,深入开展走访慰问部队和重点优抚对象、政策宣传等双拥活动,扎实开展双拥工作,创建双拥模范区。
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建设费用	68.00	68.00	68.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粤退役军人发【2021】74号文件精神,做好我区服务体系建设,创建社区退役军人示范点。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区级配套资金	258.00	258.00	258.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足额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保障义务兵家庭基本生活,维护义务兵家庭权益。
办公场地改造修缮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揭榕退役军人【2022】27号文,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场所修缮费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揭榕退役军人[2022]28号: 弥补日常运行工作经费及搬迁至新办公场所搬迁费
后勤及物业管理服务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揭榕退役军人[2022]28号: 劳务人员费用、水电费、门窗保养维护、绿化养护等管理费用及物业管理费
2024年省财政优抚抚恤补助经费(榕城区)	669.10	669.10	669.10	0.00	0.00	0.00	0.00	1、有效保障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 体现对该群体的社会尊崇; 2、对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 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3、保障优抚医疗救助活动(含送医送药)顺利开展。
2024年省财政优抚抚恤补助经费(原空港)	726.80	726.80	726.80	0.00	0.00	0.00	0.00	1、有效保障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 体现对该群体的社会尊崇; 2、对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 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3、保障优抚医疗救助活动(含送医送药)顺利开展。
2024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榕城区)	427.00	427.00	427.00	0.00	0.00	0.00	0.00	依据粤财社【2023】267号文件,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
2024年省财政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榕城区)	222.00	222.00	222.00	0.00	0.00	0.00	0.00	对2023年度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 保障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5,047.51万元，比上年减少3,013.52万元，下降37.38%，主要原因是2024年部分上级资金未提前下达，尚未列入年初部门预算；支出预算5,047.51万元，比上年减少3,013.52万元，下降37.38%，主要原因是2024年部分上级资金未提前下达，尚未列入年初部门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三公经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经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公务接待费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其中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1.79万元，比上年减少123.76万元，下降66.7%，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精神，节约开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5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9.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8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3.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9.5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8.94万元，主要是计算机、多功能一体机、碎纸机、办公桌椅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其中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